

# 潍坊财政：打造支持产业发展新模式

□ 夏芳晨

**山** 东潍坊市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积极探索促进产业发展的新模式，以政府投入为基础，搭建产业投融资平台，吸引各类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投入到实体产业发展中，构建起“以政府资金为引导、企业资本为主体、金融资本为支撑、社会资本和风险投资为补充”的长效投入机制，形成了多极支撑、多点带动的经济发展格局。

## 1. 增强金融产业的辐射带动作用

潍坊财政转变产业支持方式，由过去单纯支持企业、项目，转为大力扶持金融产业，撬动金融资源带动产业发展，实现财政经济与金融发展的共赢。一是完善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对发放小企业和涉农贷款年度增量较高的金融机构，按贷款增量给予奖励，鼓励加大对小企业和涉农贷款的投放力度，取得了良好效果。2010年，全市新增中小企业贷款达273.7亿元，同比增长33%。二是鼓励各类金融机

构设立分支机构。对在市区设立一级或在滨海设立二级以上分支机构分行或者单项业务总部的股份制银行、证券、保险公司及外资金融机构给予奖励。对购买办公场所的，给予一次性购房补贴；对租赁办公用房的，3年内按房租给予一定比例补贴。三是支持新型金融组织发展。支持县域农村信用社尽快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对成功改制的农村信用社给予一次性补助，并优先办理农村养老保险业务；对农村信用社因改制缴纳的交易税费，给予全额补助。同时，对新设立的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新型金融组织，给予开办经费补助。鼓励小额贷款公司向村镇银行过渡，对改制后的村镇银行给予经费补助。支持有条件的银行机构开办贷款公司，按贷款公司注册资本额的一定比例给予开办经费补助。四是鼓励金融机构业务创新。对金融机构自主开发和创新的在全省乃至全国具有影响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由银行机构申报，在有关部门联合评审的基础上给

予一定奖励。如今，在多层次扶持政策推动下，潍坊市金融业实现了健康快速发展。2010年，全市设立分支机构的银行达到17家，浦发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等股份制银行纷纷登陆潍坊；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新增496.4亿元，达到2570.8亿元，是2005年末的3倍。

## 2. 推动重点产业和企业集群发展

潍坊市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和政策的导向作用，做大做强产业投入平台，吸引聚集各类资本，支持关键产业和关键环节、孵化重点企业和龙头企业，吸聚配套产业跟进。一是打造投资平台。面向高新区、滨海区两个主战场，通过统筹高新技术产业基金、吸引社会参股等方式，成立海洋产业投资公司、高端产业投资公司，重点扶持新能源汽车、海洋化工、电子声学、机械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二是创新运作方式。针对项目特点和不同需求，分别

确定运作模式,通过平台直接融资、保证金贷款、股权投资、贴息贷款等多种方式,撬动金融资本,吸引社会资本,形成多元化、多平台、全方位、立体式的投资格局。2010年,累计拉动产业投资65亿元,有力推进了新能源汽车、光电子、电声等产业集群发展。三是实现循环发展。在严谨测算的基础上,建立起可持续的投入政策保障机制。特别是为增强金融机构信心、保障资金链条畅通,2010年起,每年从经济发展扶持资金中列支一定数额,今后连续15年每年递增20%,作为偿债基金;同时,利用投资项目新增地方税收,充实偿债基金,支持平台做大做强,实现良性循环发展。

### 3. 创新中小企业扶持方式

中小企业是产业发展的主力军。针对中小企业“创业难、融资难”等问题,潍坊财政着力在投入引导方面进行创新,促进“草根经济”健康发展。一是打造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的创业投资公司。通过政府投入引导更多的社会资本入股,成立政策性创业资本投资公司,与市场运作的创业资本投资公司形成互补,支持更多处于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中小企业加快发展,低成本引导社会资本转向实体经济,实现政府投入放大、企业取得发展资金、社会资本获得投资回报的“三方”共赢。二是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为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面向中心城区的中小企业成立担保公司,开展政策性担保业务,并适当予以财政奖补。其中,对中小企业贷款担保额占总业务额50%以上的担保机构,给予3年期奖励。同时,积极引导发展会员制担保机构,对四个行政区和高新区、滨海区成立的注册资金在2000万元以上、

政府主导的政策性担保机构,市级财政按注册资金的一定比例参股,以壮大担保实力,扩大担保额度。三是设立偿债风险保证金。2009年,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潍坊市设立了“过桥还贷”资金,为企业搭建到期贷款续贷通道,帮助短期内融资困难的企业渡过难关。2010年,围绕支持高端、高质中小企业发展,潍坊市又创新设立了偿债风险保证金,降低银行贷款风险,放大贷款倍数。四是发行中期票据。2010年,潍坊市以政府信用为担保,主导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中小企业集合票据7.4亿元,帮助7家中小企业解决了融资问题。五是完善创业激励政策。安排专项资金,综合运用小额担保贷款、社保补贴、创业奖励、财政贴息等政策措施,鼓励以创业带动就业。加大税费优惠力度,对年纳税所得额低于3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依法减少税基、降低税率;对自然人股东发起新创办的股份有限公司或有限责任公司,免收创办环节行政事业性收费,打造最优的创业环境。

### 4. 打造一流政策环境

为进一步适应转方式、调结构的要求,潍坊市充分梳理、调整、创新财税扶持政策,打造一流的政策环境。一是全面推行“后置收费”。在2009年对市区内工业企业、物流企业新上生产性项目免征所有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基础上,2010年全面推行投资项目“后置收费”改革。对投资建设环节中涉及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基金),由发放各项行政许可证之前收取后置到竣工验收前或投产运营后收取,并对特定产业实行地方税收增量抵顶行政事业性收费(基金)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创业前期负担。同时,创造条件,市、县联动,推动扩大“无

费区”覆盖范围,支持企业加快发展。二是超前实施“自费改革”。积极争取上级出台的税收优惠试点政策,如技术先进型服务业税收减免、部分高新技术企业退税政策等,对暂时不能纳入试点范围的企业,主动参照试点区域自费进行改革,创造加快发展的竞争优势。三是着力打造“人才高地”。实施“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扶持计划”,全市每年投入资金2000万元,5年来共投入资金1亿元,引进高层次人才100名;同时再行筹资,对创业项目给予贴息支持,为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对重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除给予定额补助外,还结合具体项目,在创业投资、贷款贴息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促进形成“以人才带动项目、以项目带动产业、以产业带动结构调整”的格局。2010年,实现引进各类专业人才2000余人,其中,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17人。四是完善招商引资政策。针对招商引资方式、区域、重点的转变,及时完善相关政策,鼓励支持产业招商、集群招商、人才招商等。对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除继续在土地、税收、收费等方面予以扶持外,还要利用政府的产业投入支撑体系,采取组合性措施,实施一对一、点对点、量身定做的优惠政策。五是调整企业上市政策。为加快企业上市步伐、降低运作成本,将上市后奖励改为上市前补助;对企业因上市而补缴的以往年度地方税收,给予等额补助。同时,对企业上市后每年上缴地方税收超过20%的部分,三年内给予一次性补助,鼓励募集资本再投资。2009年以来,潍坊企业上市速度明显加快,到2010年底共有29家企业、33支股票成功上市。

(作者单位:东北财经大学)

责任编辑 李 杰